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6 年设备新购－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教育教学设备购置（信息化设备）

项目编号/包号：BJJQ-2026-611

采 购 人：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8
第三章　资格审查.....28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4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6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85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BJJQ-2026-611

2.项目名称：2026 年设备新购－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教育教学设备购置（信息化设备）

3.项目预算金额：306.494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见下表

4.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标的单价最高限价（元）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1	室内全彩显示屏	平方米	35	31200	详见采购需求	否
2	线阵列音箱	只	4	7600		
3	线阵列低音音箱	只	2	7600		
4	线阵吊架	个	2	1550		
5	功率放大器 1	台	2	9900		
6	舞台返听音箱	只	2	4500		
7	功率放大器 2	台	2	7000		
8	后场补声音箱	只	2	4500		
9	数字调音台	台	1	23000		
10	智慧运算中心	台	1	28000		
11	电源时序器	台	1	7200		
12	无线手持话筒	套	1	4300		
13	无线头戴话筒	套	1	4300		
14	无线会议话筒	套	1	4300		
15	天线分配器	套	1	6900		
16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只	2	3200		
17	面光灯	台	16	880		
18	18 颗 10W 染色灯	台	40	590		
19	1024 控台	台	1	4850		
20	信号放大器	台	1	750		
21	12 路电源直通箱	台	1	1500		
22	控制软件	套	1	850		
23	面光吊杆	道	2	5000		

24	顶光吊杆	道	4	5000		
25	设备机柜	个	1	1600		
26	护套音箱线	米	500	12.5		
27	音频 信号线	米	300	4.5		
28	阻燃橡套电源线	米	300	13.5		
29	灯光信号线	米	300	4.8		
30	广播级 4K 智能采集单元	套	3	101000		
31	广播级控制器	台	1	118000		
32	通信分配器	个	1	600		
33	三脚架	个	3	2000		
34	固态硬盘	块	1	900		
35	监视器	台	1	2200		
36	定压功率放大器	台	2	5000		
37	调音台（8 路）	台	1	4200		
38	一拖二无线麦克风	套	2	4500		
39	电源时序器	台	1	2200		
40	天线分配器	套	1	3000		
41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只	4	2000		
42	机柜	个	1	1000		
43	摄像机	台	1	16500		
44	摄像机三脚架	个	1	1500		
45	导播台	台	1	39000		
46	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	台	1	36000		
47	调音台	台	1	4200		
48	有线鹅颈话筒	台	1	2500		
49	发布主机	套	3	47000		
50	封包主机	套	1	31500		
51	传输主机	套	1	25500		
52	高清直播解码器	台	35	2200		
53	合路器	台	1	780		
54	前置砷化镓放大器	台	1	3600		
55	数字音乐教学系统软件	套	1	65700		
56	音乐教学仪	台	1	3000		
57	音箱	只	2	4500		

58	功率放大器	台	1	6000		
59	音频处理器	台	1	9000		
60	电源时序器	台	1	2300		
61	无线话筒	套	1	3600		
62	设备机柜	台	1	800		
63	课堂互动教学系统软件	套	1	10000		
64	还原管理系统保护卡	张	46	750		
65	交换机	台	3	6300		
66	机柜	个	1	800		
67	综合布线 1 间	项	1	28200		
68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软件	套	1	100000		
69	智能语音处理终端	个	48	500		
70	保护卡	张	49	750		
71	电脑管理系统	套	1	10000		
72	交换机	台	3	6300		
73	机柜	个	1	800		
74	布线施工	项	1	35890		
75	智慧教室终端	台	1	95500		
76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套	1	28500		
77	智慧教室桌面型终端	套	1	28500		
78	分布式实时导播软件	套	1	28500		
79	智慧互动课堂系统	套	1	28500		
80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套	1	25500		
81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台	1	6500		
82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台	2	6000		
83	高清云台摄像机	个	4	8500		
84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套	4	7000		
85	拾音吊麦	个	4	700		
86	教学音箱	个	2	1300		
87	多功能无线麦	个	1	3000		
88	多功能无线麦底座	个	1	2000		
89	设备操作台	台	1	10000		
90	传真机	台	1	2500		
91	阅卷扫描仪	台	1	15000		

92	电动速印机	台	1	40000		
93	照相机	套	1	30000		
94	摄像机	台	1	9000		
系统集成	1、所有设备需要的线材施工，包含:75-5 线，75-9 线，有线电视分支器、各种长度的 HDMI 线、SDI 线、音箱护套线、话筒线、双绞线、各种线径的电源线，线材必须是国标。布线施工包含楼宇到楼宇、楼层到楼层、楼层到教室的所有设备相关线材及配件。 2、其中部分设备，包含摄像机、摄像机三脚架、导播台、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调音台、有线鹅颈话筒、发布主机、封包主机、传输主机、合路器、前置砷化镓放大器、保护卡、阅卷扫描仪、电动速印机、照相机、摄像机需要二次拆装（第五章采购需求表二）。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完成本项目约定的全部内容之日止。第五章采购需求表一清单内其他物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达到可验收状态。第五章采购需求表二清单内需要二次拆装、搬运、调试的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达到可验收状态。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6）进口产品管理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BJJQ-2026-611

4.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邮箱：yw01@hcjq.net

5.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9 号

联系方式：姚老师，010-6652607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 3 号楼 9 层

联系方式：张微、王鑫国、章祺，010-65699706、652448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微、王鑫国、章祺

电　　话：010-65699706、652448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室内全彩显示屏**。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td></tr>
<tr><td>5.3.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h>序号</th><th>设备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1</td><td>室内全彩显示屏</td><td>工业</td></tr>
<tr><td>2</td><td>线阵列音箱</td><td>工业</td></tr>
<tr><td>3</td><td>线阵列低音音箱</td><td>工业</td></tr>
<tr><td>4</td><td>线阵吊架</td><td>工业</td></tr>
<tr><td>5</td><td>功率放大器 1</td><td>工业</td></tr>
<tr><td>6</td><td>舞台返听音箱</td><td>工业</td></tr>
<tr><td>7</td><td>功率放大器 2</td><td>工业</td></tr>
<tr><td>8</td><td>后场补声音箱</td><td>工业</td></tr>
<tr><td>9</td><td>数字调音台</td><td>工业</td></tr>
<tr><td>10</td><td>智慧运算中心</td><td>工业</td></tr>
<tr><td>11</td><td>电源时序器</td><td>工业</td></tr>
<tr><td>12</td><td>无线手持话筒</td><td>工业</td></tr>
<tr><td>13</td><td>无线头戴话筒</td><td>工业</td></tr>
<tr><td>14</td><td>无线会议话筒</td><td>工业</td></tr>
<tr><td>15</td><td>天线分配器</td><td>工业</td></tr>
<tr><td>16</td><td>有源对数周期天线</td><td>工业</td></tr>
<tr><td>17</td><td>面光灯</td><td>工业</td></tr>
<tr><td>18</td><td>18 颗 10W 染色灯</td><td>工业</td></tr>
<tr><td>19</td><td>1024 控台</td><td>工业</td></tr>
<tr><td>20</td><td>信号放大器</td><td>工业</td></tr>
<tr><td>21</td><td>12 路电源直通箱</td><td>工业</td></tr>
<tr><td>22</td><td>控制软件</td><td>工业</td></tr>
<tr><td>23</td><td>面光吊杆</td><td>工业</td></tr>
<tr><td>24</td><td>顶光吊杆</td><td>工业</td></tr>
<tr><td>25</td><td>设备机柜</td><td>工业</td></tr>
</table></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6	护套音箱线	工业
		27	音频 信号线	工业
		28	阻燃橡套电源线	工业
		29	灯光信号线	工业
		30	广播级 4K 智能采集单元	工业
		31	广播级控制器	工业
		32	通信分配器	工业
		33	三脚架	工业
		34	固态硬盘	工业
		35	监视器	工业
		36	定压功率放大器	工业
		37	调音台（8 路）	工业
		38	一拖二无线麦克风	工业
		39	电源时序器	工业
		40	天线分配器	工业
		41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工业
		42	机柜	工业
		43	摄像机	工业
		44	摄像机三脚架	工业
		45	导播台	工业
		46	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	工业
		47	调音台	工业
		48	有线鹅颈话筒	工业
		49	发布主机	工业
		50	封包主机	工业
		51	传输主机	工业
		52	高清直播解码器	工业
		53	合路器	工业
		54	前置砷化镓放大器	工业
		55	数字音乐教学系统软件	工业
		56	音乐教学仪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57	音箱	工业
		58	功率放大器	工业
		59	音频处理器	工业
		60	电源时序器	工业
		61	无线话筒	工业
		62	设备机柜	工业
		63	课堂互动教学系统软件	工业
		64	还原管理系统保护卡	工业
		65	交换机	工业
		66	机柜	工业
		67	综合布线 1 间	工业
		68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软件	工业
		69	智能语音处理终端	工业
		70	保护卡	工业
		71	电脑管理系统	工业
		72	交换机	工业
		73	机柜	工业
		74	布线施工	工业
		75	智慧教室终端	工业
		76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工业
		77	智慧教室桌面型终端	工业
		78	分布式实时导播软件	工业
		79	智慧互动课堂系统	工业
		80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工业
		81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工业
		82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工业
		83	高清云台摄像机	工业
		84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工业
		85	拾音吊麦	工业
		86	教学音箱	工业
		87	多功能无线麦	工业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
<table>
<tr><td>88</td><td>多功能无线麦底座</td><td>工业</td></tr>
<tr><td>89</td><td>设备操作台</td><td>工业</td></tr>
<tr><td>90</td><td>传真机</td><td>工业</td></tr>
<tr><td>91</td><td>阅卷扫描仪</td><td>工业</td></tr>
<tr><td>92</td><td>电动速印机</td><td>工业</td></tr>
<tr><td>93</td><td>照相机</td><td>工业</td></tr>
<tr><td>94</td><td>摄像机</td><td>工业</td></tr>
</table>
</td></tr>
<tr><td>11.2</td><td>投标报价</td><td>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td></tr>
<tr><td>12.1</td><td rowspan="2">投标保证金</td><td>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6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00000001012010038213600 1007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行号：316100000025
【注意】汇款时，请输入开户银行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以避免出现汇款不成功。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注明项目编号/包号：BJJQ-2026-611。</td></tr>
<tr><td>12.8.2</td><td>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5 条的规定签订合同的。</td></tr>
<tr><td>13.1</td><td>投标有效期</td><td>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td></tr>
<tr><td>18.2</td><td>解密时间</td><td>解密时间：30 分钟</td></tr>
<tr><td>22.1</td><td>确定中标人</td><td>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以商务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随机抽取。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直接或以邮寄方式提交书面询问函。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1、询问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和项目联系方式。 2、质疑 联系部门：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综合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65915204；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6号北京INN 3号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楼 9 层。</td></tr>
<tr><td>27</td><td>代理费</td><td>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收费标准：根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规定，以中标金额为基准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在下列表格计算结果基础上按 85%收取，按照货物类收费标准收取。
<table>
<tr><th>费率
中标金额</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
<tr><td>100 万元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 万元（含 500 万元）</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 万元</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able>
缴纳时间：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代理费。
代理费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
银行账号：1119 1701 0400 02067
开户行行号：1031 0001 9176</td></tr>
</table>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

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

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

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

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投标异常	不存在以下投标异常情形： 1）硬件信息一致：不同供应商编制或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2）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异常：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是否存在非正常一致（如多处错误一致）。 3）电子签章混用：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或加盖其电子印章。 4）联系信息一致：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联系电话一致。 5）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异常情形。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

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

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价指标和分值		
1	商务部分（10 分）	企业业绩及经验	10 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做过的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类似的业绩，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2 分，该项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验收单，或委托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技术部分（59 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11.04 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的普通条款（除“#”条款以外）的响应程度，每有一项普通条款（共 276 条）负偏离扣 0.04 分，本项最高得 11.04 分。
			19.2 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五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的重要条款**（#号条款）**的响应程度，每有一项重要条款（#号条款，共 48 条）负偏离扣 0.4 分，本项最高得 19.2 分。
			注：1.投标人需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对技术要求的所有内容进行点对点应答，应在引用本招标文件的基础上，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或解释。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 2. 所有#号条款内容投标人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截图、官网技术说明、图片等证明资料），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内容与投标人响应内容不一致的，视为未响应该项条款内容。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1）**供货时间安排**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有描述上述内容，但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得 2 分；描述简单，有瑕疵或不具有针对性，得 1 分；未提及，得 0 分。 （2）**质量保证措施**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有描述上述内容，但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得 2 分；描述简单，有瑕疵或不具有针对性，得 1 分；未提及，得 0 分。 （3）**供货保障措施**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有描述上述内容，但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得 2 分；描述简单，有瑕疵或不具有针对性，得 1 分；未提及，得 0 分。 （4）**安装调试方案**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有描述上述内容，但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得 2 分；描述简单，有瑕疵或不具有针对性，得 1 分；未提及，得 0 分。 **（5）供货应急处理方案**描述详细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 分；有描述上述内容，但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得 2 分；

				描述简单，有瑕疵或不具有针对性，得 1 分；未提及，得 0 分。
		项目实施团队	3.76 分	（1）人员安排合理、配备充足，技术专业，经验丰富，分工合理，能够附团队人员名单、类似项目经验说明材料，得 3.76 分； （2）人员安排较合理、配备较充足，经验较丰富，分工较合理，能够附团队人员名单、类似项目经验说明材料，得 2 分； （3）人员安排较合理、配备较充足，分工较合理，但专业性较弱，能够附团队人员名单、类似项目经验说明但材料有欠缺，得 1 分； （4）未提供任何内容，得 0 分。
		应急处置方案	3 分	（1）全面且描述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处置团队、成员职责分工、应急处置流程等内容，具有针对性，得 3 分； （2）有一定的描述，具有一定的针对性，但细致度不够，得 2 分； （3）有一定的描述，但内容缺失较多或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4）完全未描述或完全不具有针对性，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响应	7 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响应内容。 （1）方案内容详细具体、可行性强、针对性强，质保期内能够完全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维修保养，服务响应时间、反应速度及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2）方案内容描述较为具体、可行性和针对性较强，质保期内基本能够按照采购人的要求进行维修保养，服务响应时间、反应速度较及时，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方案内容描述简单、可行性和针对性一般，针对质保期内有一定的维修保养方案，响应时间、反应速度欠佳，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4）方案内容有欠缺、可行性和针对性较弱，响应时间、反应速度迟缓，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5）未提供任何内容，得 0 分。
3	投标报价（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		

		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4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保标志产品（1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采购品目产品的，得 0.5 分，不属于的不得分。须附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按照“附件”的具体要求提供，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加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产品的，得 0.5 分，不属于的不得分。须附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按照“附件”的具体要求提供，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加分。
合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注：招标文件带有“★”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要求为**无效投标（如有）。**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核心产品为：室内全彩显示屏。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标的单价最高限价（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1	室内全彩显示屏	平方米	35	31200	否
2	线阵列音箱	只	4	7600	
3	线阵列低音音箱	只	2	7600	
4	线阵吊架	个	2	1550	
5	功率放大器 1	台	2	9900	
6	舞台返听音箱	只	2	4500	
7	功率放大器 2	台	2	7000	
8	后场补声音箱	只	2	4500	
9	数字调音台	台	1	23000	
10	智慧运算中心	台	1	28000	
11	电源时序器	台	1	7200	
12	无线手持话筒	套	1	4300	
13	无线头戴话筒	套	1	4300	
14	无线会议话筒	套	1	4300	
15	天线分配器	套	1	6900	
16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只	2	3200	
17	面光灯	台	16	880	
18	18 颗 10W 染色灯	台	40	590	
19	1024 控台	台	1	4850	
20	信号放大器	台	1	750	
21	12 路电源直通箱	台	1	1500	
22	控制软件	套	1	850	
23	面光吊杆	道	2	5000	
24	顶光吊杆	道	4	5000	

25	设备机柜	个	1	1600	
26	护套音箱线	米	500	12.5	
27	音频 信号线	米	300	4.5	
28	阻燃橡套电源线	米	300	13.5	
29	灯光信号线	米	300	4.8	
30	广播级 4K 智能采集单元	套	3	101000	
31	广播级控制器	台	1	118000	
32	通信分配器	个	1	600	
33	三脚架	个	3	2000	
34	固态硬盘	块	1	900	
35	监视器	台	1	2200	
36	定压功率放大器	台	2	5000	
37	调音台（8 路）	台	1	4200	
38	一拖二无线麦克风	套	2	4500	
39	电源时序器	台	1	2200	
40	天线分配器	套	1	3000	
41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只	4	2000	
42	机柜	个	1	1000	
43	摄像机	台	1	16500	
44	摄像机三脚架	个	1	1500	
45	导播台	台	1	39000	
46	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	台	1	36000	
47	调音台	台	1	4200	
48	有线鹅颈话筒	台	1	2500	
49	发布主机	套	3	47000	
50	封包主机	套	1	31500	
51	传输主机	套	1	25500	
52	高清直播解码器	台	35	2200	
53	合路器	台	1	780	
54	前置砷化镓放大器	台	1	3600	
55	数字音乐教学系统软件	套	1	65700	
56	音乐教学仪	台	1	3000	
57	音箱	只	2	4500	
58	功率放大器	台	1	6000	

59	音频处理器	台	1	9000	
60	电源时序器	台	1	2300	
61	无线话筒	套	1	3600	
62	设备机柜	台	1	800	
63	课堂互动教学系统软件	套	1	10000	
64	还原管理系统保护卡	张	46	750	
65	交换机	台	3	6300	
66	机柜	个	1	800	
67	综合布线 1 间	项	1	28200	
68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软件	套	1	100000	
69	智能语音处理终端	个	48	500	
70	保护卡	张	49	750	
71	电脑管理系统	套	1	10000	
72	交换机	台	3	6300	
73	机柜	个	1	800	
74	布线施工	项	1	35890	
75	智慧教室终端	台	1	95500	
76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套	1	28500	
77	智慧教室桌面型终端	套	1	28500	
78	分布式实时导播软件	套	1	28500	
79	智慧互动课堂系统	套	1	28500	
80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套	1	25500	
81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台	1	6500	
82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台	2	6000	
83	高清云台摄像机	个	4	8500	
84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套	4	7000	
85	拾音吊麦	个	4	700	
86	教学音箱	个	2	1300	
87	多功能无线麦	个	1	3000	
88	多功能无线麦底座	个	1	2000	
89	设备操作台	台	1	10000	
90	传真机	台	1	2500	
91	阅卷扫描仪	台	1	15000	

92	电动速印机	台	1	40000	
93	照相机	套	1	30000	
94	摄像机	台	1	9000	
系统集成	1、所有设备需要的线材施工，包含:75-5 线，75-9 线，有线电视分支器、各种长度的 HDMI 线、SDI 线、音箱护套线、话筒线、双绞线、各种线径的电源线，线材必须是国标。布线施工包含楼宇到楼宇、楼层到楼层、楼层到教室的所有设备相关线材及配件。 2、其中部分设备，包含摄像机、摄像机三脚架、导播台、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调音台、有线鹅颈话筒、发布主机、封包主机、传输主机、合路器、前置砷化镓放大器、保护卡、阅卷扫描仪、电动速印机、照相机、摄像机需要二次拆装（附表二）。				

二、采购项目概述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广外校区改建工程是西城区教委新增加的初中学位配套建设项目，建设目标为通过对办学地址的改建工程，新增 30 间普通教室、9 间实验室、3 间通用技术教室、2 间美术教室、2 间音乐教室、2 间英语听力教室、1 间计算机教室，用于满足初中学段开展常规教学的场地要求。此外还包括：14 间教研组办公室、14 间行政办公室、1 处广播室、1 处弱电主设备间、1 处多功能厅，以及其他若干功能用房、公共区域的改建，建设完成后拟作为独立校区容纳 30 个教学班、新增 1200 个学位在此开展常态化教育教学活动。本项目为该改建工程的基础信息化配套项目。

项目清单分为表一和表二，表一内的清单送货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 25 号。表二内的清单需要提供二次拆装服务，首次送货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手帕口南街 80 号。送货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三、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表一（不需要二次拆装，送货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 25 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1	室内全彩显示屏（核心产品）	1、显示屏尺寸：显示总面积≥34.02 平方米（后期根据现场尺寸合理设计）显示屏尺寸：点间距：≤1.57mm；每平方像素点≥409600；单元尺寸 600*337.5mm；单元宽高比 16:9；单元分辨率≥384*216。 2、屏体无需后部维护空间，模组、电源\二合一板可全部进行正面维护、更换；支持后维护，模组、电源\二合一板可全部进行箱体背面维护、更换； **#3、晶片单边最小尺寸≤90um；支持 IMD 二合一、IMD 四合一、SMD 表贴三合一封装，支持正装金线封装、正装铜线封装，倒装芯片封装，无引线工艺，无焊线工艺；模组表面需采用环氧树脂覆膜工艺、压膜工艺；面光源显示，防摩尔纹设计屏体表面光滑、无凹凸感、触摸无颗粒感（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模组供电电源和信号采用星型连接方式。箱体平整度≤0.05mm、箱体间缝隙≤0.1mm；箱体为压铸铝合金材质，均为一次性整体压铸成型，全金属自然散热结构，无风扇、防尘、静音设计，箱体预留提手位置。箱体防漏光：箱体四边增加凹槽设计，放置遮光棉条，有效防止箱体间透光和漏光。箱体边缘台阶式设计，防止模组透光。模组防透光：模组间增加凹槽设计，防止模组间透光（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最大亮度≥1200cd/㎡；亮度支持手动/自动/软件 0—100%无极调节； 6、水平/垂直视角：≥170 度； 7、像素中心距偏差：≤0.1%； 8、亮度均匀性：≥99%； 9、全白/全黑，环境照度 0.01lux，最大对比度：≥20000:1； 10、刷新率：≥3840—7680HZ 可调； 11、色温：20K～20000K 可调； 12、LED 像素失控率：无像素失控点； 13、灰度等级：≥16 级； 14、功耗：最大功耗≤370w/㎡，平均功耗≤120w/㎡； 15、色域：支持 AdobeRGB\120%NTSC\DCIP3 色域； 16、屏体精度控制：箱体间支持 XYZ 轴六个方向调节，且前后都支持 XYZ 轴调节，支持以模组为单位进行上下、左右进行微调，使屏体平整度和拼缝更趋向完美；	平方米	35

		17、箱体测试功能：箱体后背自带测试按钮，支持红、绿、蓝、白纯色测试画面，支持横扫、斜扫、灰阶测试画面； 18、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号； 19 模组采用专业级高强度板材，不低于 TG150 强度等级，板厚不低于 2.0mm，有效防止 PCB 变形；HUB 采用专业级高强度板材，不低于 TG135 强度等级。板厚不低于 1.6mm，有效防止 PCB 变形；PCB 设计：灯驱合一，多层电路板设计； **#20、模组与 HUB 板采用硬接口设计，板对板设计，无排线，支持直接插拔。接收卡、HUB 板二合一全集成设计（接收卡非插拔式）接插件镀金＞50μ厚度模组浮动式接插件，模组和驱动板之间采用浮动式接插件，具有嵌合纠偏功能，使连接更稳定（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1、模组与单元箱体间采用磁吸固定方式，磁吸固定点≥14 个，磁吸力≥100N，大幅度增强安全系数，支持可选配安全绳设计，预防模组掉落风险。 22、电源输出 DC 通过 pogopin 转给信号电源二合一接口，AC 输入通过注塑一体 IEC 连接，实现箱体内部无线箱体间电源及信号采用分离式传输，可实现免拆箱连接。 **#23、模组采用电源和信号分开方式的一体式连接器，电源和信号使用的 pin 针类型不同，电源采用专用电流 pin 针，有效避免多信号 pin 针走电源的方式造成连接器短路和异常（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4、防短路设计：各个模组电源输入端独立供电，互不干扰；当模组电流过大时，自动启动防短路功能，当电流恢复正常时，模组自动恢复正常工作； 25、电源 AC 端隐藏式设计，杜绝误触电风险，提高安全系数； 26、模组专业测试点设计，测试点不少于 8 处，方便快捷检修模组，排除故障。 27、专业级 PET 片设计，贴在模组边缘，极大地提高了模组显示效果均匀性。 **#28、着火危险实验：单元整体符合 V-0 级；单件（个）试验样品的余焰时间≤10s；对任何预处理，总余焰时间 tf≤50s；第二次施加火焰后，每个试验样品的余焰时间加上余灼时间≤30s，余焰和（或）余灼不能蔓延到夹持夹具燃烧的颗粒或滴状物不能引燃了棉花垫（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9、根据 ISO14067:2018 标准的要求，对该产品记录和存储的产品碳排放数据进行碳排放计算和评价，得出产品生命周期碳足迹核查结论符合该标准，提供产品碳足迹核查声明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0、依据 CCB15071A:2019 标准，产品通过 TUV 低蓝光测试，低蓝光比率≤20%，提供低蓝光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1、屏体控制器： 支持 1 路 DVI 视频源输入。 支持 1 路 HDMI 视频源输入。 支持 1 路音频输入。		

		支持 6 路千兆网口输出，单个网口最大支持 65 万像素。 支持 1 路 DVI 视频源输出，可用于级联或监视。 支持 1 路 HDMI 视频源输出，可用于级联或监视。 支持最大分辨率为 1920X1200@60Hz，向下兼容。 支持 1 路方口 USB 控制接口。 支持 2 路百兆网口，可用于连接 PC 端或设备级联。 支持 RS232 控制接口，可用于设备级联。 32、拼接控制器： 配置不少于 12 路 HDMI 输入接口，不少于 12 路 DVI 输出接口。 支持输入出在线状态实时监测。 输入出在线状态实时监测。 支持输入出卡支持热插拔，不影响其他板正常工作。 支持多屏幕管理，集中控制，每个屏幕可以自定义与其他不同的输出分辨率。 支持滚动文字显示功能，用户可自定义内容、方向速度和样式进行标语口号、通知消息发布。 字幕支持多语言体显示 。 支持不少于 2000 个用户自定义场景，支持场景无缝切换，场景切换响应速度＜60ms。 支持单屏独立设置。 支持输入源台标管理。 支持输入源截取和截取源重命名。 采用 Web 端控制，操作实时响应，支持多用户同时访问，Web 控制界面可实现输入源预监和输出回显。 支持硬件监控，异常报警，包括风扇转速、各模块温度及电压、运行状态等设备监测。 33、操作平台系统与显示屏完全兼容； 要求系统支持通过移动设备、PC、网页等客户端对系统进行可视化管理，包括资源一键上屏、场景管理、方案管理、信号切换、屏幕分区、窗口布局；调用系统资源，包括拼控信号源、视频文件、PPT、PDF、图片、文本、音频、网页、网络流、字幕、时钟、计时器等一键上屏，大屏同步输出对应的画面及声音。所有客户端均支持整屏回显，可以远程实时掌控屏上动态； 要求系统支持将所有屏上窗口保存为场景，且具备参数预设，控制启动时程序播放或暂停、自动或手动翻页、静音或有声、局部或全部清屏；支持一键调出场景； 要求系统支持资源管理，包括资源批量上传、资源修改、资源下载、资源检索、资源预览等，支持二次鉴别当前操作人员权限； 要求系统提供以用户类型与职责设计的认证和授权机制，管理员可对各类型子用户授予各种操作功能的权限，也可以根据大屏幕不同区域设定子用户的可操作区域；		

		要求系统支持一键发现网络中的本系统内的所有已支持设备，不限于发送卡、拼接控制器、高分工作站，扫描结束后可对已发现的设备进行配置； 要求系统支持对多个显示屏，多类拼接处理器、发送卡、PLC 配电柜、工作站等设备一体化监控。根据现场设备种类，提供箱体连接状态、环境温度、湿度、亮度，系统拓扑图与设备状态等； 要求系统支持开机自启动功能，服务状态监测；核心服务有看门狗管理，遇到异常自动恢复。支持服务远程管理，可通过远程处理恢复正常使用； 要求系统支持通过多个客户端的登录服务方式同时登录多端对整个系统进行管理，多端同步操作结果； 要求系统具备 C/S、B/S 架构，支持在 Windows、麒麟、Android、鸿蒙、IOS 系统运行； 34、配电柜，额定功率不小于 30KW，三相配电系统；具有短路、过流、过载保护；可分步延时上电、远程设置、监控；配电柜至大屏接收卡电源为 rvv3*2.5； 所投智能配电管理系统软件与 LED 屏体为同一厂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钢结构，根据现场大屏尺寸定制配套的钢架框架，要求主梁：40mm*40mm*2mm，辅助支架：30mm*50mm*1.5mm；U 型不锈钢拉丝工艺，50mm 包裹面； 主动力电缆，不小于 YJV4×10+1×6(mm²），由专业电力工程师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连接调试工作； 35、综合布线，提供 LED 产品整体施工，专业综合布线工程师、弱电工程师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工作。数据线缆，屏体控制器至接收卡数据，6 类带屏蔽。		
2	线阵列音箱	1、 不小于 2×5"低频驱动单元，不小于 1×1、75"高驱动单元；额定功率（RMS）不小于 260W/16Ω；特性灵敏度不小于 95dB；最大声压级不小于 124dB； **#2、额定频率范围（-10dB）80Hz-20KHz；** **#3、覆盖角度（H×V）：100°×10°；** **以上参数第 2、3 项应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 CMA 认可，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只	4
3	线阵列低音音箱	1、不小于 1×12"或 2×10”低频驱动单元；额定功率（RMS）不小于 400W/8Ω；特性灵敏度不小于 95dB；最大声压级不小于 126dB； **#2、额定频率范围（-10dB）45Hz—500Hz；** **以上参数第 2 项应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 CMA 认可，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技术参数第 2 项应出具内容相符合的 KLIPPEL/CLIO/LMS/B&K 或同类型声学开发测量软件在全消声室或半自由声场内的测试响应曲线图（加盖公章）。	只	2
4	线阵吊架	线阵列音箱配套吊架	个	2
5	功率放大器 1	1、功放类型：D 类或 TD 类，电源工作范围：AC 110—242V 50Hz/60Hz； 2、电源端子与金属外壳之间高压 1、5kV AC(10mA）冲击 60s，无飞弧，无击穿；	台	2

		3、额定功率：2×700W/8Ω，2×1050W/4Ω，桥接 1×2100W/8Ω； 频率响应：20Hz～20kHz（±1dB）。		
6	舞台返听音箱	1、不小于 1×8"低频单元，不小于 1×1、35"高音单元； 2、额定功率不小于 160W/8Ω； 3、特性灵敏度不小于 96dB；最大声压级不小于 123dB；额定频率范围（-10dB）65Hz—18000Hz；覆盖角度（H×V）：90°×60°。	只	2
7	功率放大器 2	1、保护功能：开机电源软启动，过热、过流、短路和 DC 漂移等多重检测保护性能； 2、额定功率：2×300W/8Ω，2×450W/4Ω，1×900W/8Ω；频率响应：20Hz～20kHz（(±1dB)）；总谐波失真≤0.1%；串音衰减≥70dB。	台	2
8	后场补声音箱	1、不小于 1×8"低频单元，不小于 1×1、35"高音单元；额定功率不小于 160W/8Ω；特性灵敏度不小于 96dB；最大声压级不小于 123dB（正偏离）；覆盖角度（H×V）：90°×60°； **#2、额定频率范围（-10dB）65Hz—18000Hz；** **以上参数第 2 项应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 CMA 认可，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技术参数第 2 项应出具内容相符合的 KLIPPEL/CLIO/LMS/B&K 或同类型声学开发测量软件在全消声室或半自由声场内的测试响应曲线图（加盖公章）。	只	2
9	数字调音台	1、不少于 12 路 MIC/LINE（COMBO XLR 接口）2 组 RCA 线路输入；不少于 2 路主输出、6 路编组输出、1 组立体声辅助输出、1 路立体声耳机输出；7 英寸触摸屏，1024×600 分辨率，中英文界切换无需重启；内置 USB 录音、放音功能，USB 播放器可以识别中文歌曲名； 2、内置 12 个通道独立的反馈抑制器，集成音箱管理器；支持 RS232、TCP/IP 协议，便于第三方中控控制、支持 PC 端，Android 端及 IOS 端控制，支持 AMM 自动混音；9 个 100mm 电动推子；可通过网络或 U 盘升级软件；输入通道具有 4 段参量均衡、噪声门、反馈抑制器、高低通、压缩、反相、输出通道具有 8 段参量均衡、高低通、压缩、反相、延时器； 3、支持 100 组场景预设功能，可导出、导入 USB 存储器，便于数据备份；内置信号发生器：正弦波、粉红噪声、白噪声；通道参数拷贝功能，相同的通道快速复制数据；支持 2 个 DCA 分组支持通道名称自定义。	台	1
10	智慧运算中心	1、音频矩阵：≥8 进 8 出音频矩阵，支持 DSP 音频处理，可使用 PC 软件实现 DSP 数字音频信号处理，包括 AFC、AEC、ANS、AM、AGC、PEQ、延时、分频、矩阵等功能。 **#2、视频矩阵：≥4 进 4 出视频矩阵，分辨率支持 4K@30Hz，无缝切换（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第三方体现相关参数的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中控功能：内置中控功能，包含≥4 路 RS485,3 路 RS232 接口，每个可单独设置串口功能，波特率独立可调（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GPIO：内置≥4 路 GPIO 接口控制口，可接入 24V 以下例如干接点信号等触发设备动作，或触发动作后输出 5V	台	1

		用以驱动继电器等设备 ；组网运行：支持多台设备组网运行，在同一局域网内可以通过同一控制程序控制多台设备进行相关操作 ； 支持反馈消除：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动态、固定、手动 3 种反馈消除模式 ； 独立通道的 AFC（反馈抑制）：采用陷波式算法，传声增益提升幅度：10dB ；内置 USB 声卡，支持音乐播放、录制和软视频会议输入输出； **#5、支持通过平台对设备进行物联管控，实时查看设备在线状态，支持场景化管控，通过平台预设设备模式，进行手动、自动、条件触发（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可通过手机 APP 进行远程管控，实时操作；支持通过平台进行设备音频矩阵、视频矩阵、各路音频增益控制，实时查看每路输入输出实时音频电平；设备接入物联网平台，支持将设备绑定至任意会议室场景，并生成可视化集中控制界面进行系统管控； **#7、支持将设备接入物联平台可视化拓扑图系统，直观展示设备与设备之间链路与网络系统架构，异常链路显示断联并告警（提供具备 CMA 标识的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设备接口：≥4*HDMI INPUTS,≥4*HDMI OUTPUTS,≥4*RS485,≥3*RS232,≥4*GPI0,≥1*DEBUG，≥1*ETHERNET 以太网口，≥1*USBAUDIO,≥8*AUDIO IN,≥8*AUDIO OUT。**		
11	电源时序器	1、前面板 LED 电源电压指示总电源独立空气开关控制，带过流、漏电保护；支持 RS232 串口控制、凤凰控制口，实现级联控制、远程控制、单机控制；每路交流输出电源带独立控制按键和 LED 指示灯； 2、电源总功率不小于 80A；不少于 14 路可控交流电源输出；不少于 6 路直流 12V/1.2A 输出、1 路 USB 接口的 DC5V 输出。	台	1
12	无线手持话筒	1、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常规：640.000MHZ-690.000MHZ）；单机频带宽度 :≥50 MHz； 单机频道数量：≥2000 个； 2、频率间隔：≥25KHz；音频灵敏度： -48±3dB；综合 S/N 比 : >100dB(A)； 3、综合 T.H.D. :<0.5%@1kHz； 频率响应 : 65Hz-15kHz；指向性频响曲线：300—2000Hz≤-8dB 。	套	1
13	无线头戴话筒	1、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常规：640.000MHZ-690.000MHZ）；单机频带宽度 :≥50 MHz； 单机频道数量：≥2000 个； 2、频率间隔：≥25KHz；音频灵敏度： -48±3dB；综合 S/N 比 : >100dB(A)； 3、综合 T.H.D. :<0.5%@1kHz； 频率响应 : 65Hz-15kHz；指向性频响曲线：300—2000Hz≤-8dB 。	套	1
14	无线会议话筒	1、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常规：640.000MHZ-690.000MHZ）；单机频带宽度 :≥50 MHz； 单机频道数量：≥2000 个； 2、频率间隔：≥25KHz；音频灵敏度： -48±3dB；综合 S/N 比 : >100dB(A)； 3、综合 T.H.D. :<0.5%@1kHz； 频率响应 : 65Hz-15kHz；指向性频响曲线：300—2000Hz≤-8dB 。	套	1
15	天线分配器	1、适用频宽范围： 500MHz ー850MHz；输入截断点： +15dBm；输出/输入增益： +1、0dB±1dB； 2、输出端隔离度： >18dB 在 500MHz ー850MHz； 输出/入阻抗： ≥50Ω。	套	1

16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1、适用频宽范围： 500MHz －850MHz；步进增益 总增益量：0－18dB ±2dB 步进量：±1dB；步进衰减 总衰减量：0－9dB ±2dB 步进量：±1dB； 2、天线阻抗 :≥50Ω；天线增益：3-5dB；驻波比：≤2.5:1；接收模式（3 dB 波束宽度）：65°（垂直角），120°（水平面）。	只	2
17	面光灯	1、需采用恒流主板，温度检测功能，避免温度过高对灯珠亮度的衰减，调光无闪烁；电源：AC100-240V 50—60Hz；功率：≥200w；光源≥4 颗 50W COB 各两颗正暖白；功能：程序自走，自编程序，偏色校正，色温设置，菜单设置； 2、DMX512 受控执行和主从机设置，DMX512 地址码设置；DMX512 通道模式设置；菜单显示：LCD 数码显示控制：DMX512，声控，自走，主从控制。	台	16
18	18 颗 10W 染色灯	1、光 源：18 颗 10W RGBW 四合一 LED； 光源寿命：≥50000 小时； 出光角度：15°/25°/40°可选 ；照 度：≥ 1300Lux@5 米； 2、控制方式：均匀的 RGBW 混色系统，预置多种宏效果频闪：0~20Hz，可选随机频闪及脉冲频闪调 光：0～100%线性调光；控制方式：DMX512、RDM；通 道： 8CH； 3、输入电压：AC90~240V，50/60Hz；电源连接：三芯防水对接电源线；信号连接：三芯防水对接信号线；整机功率：≥180W；功率因素：≥0、95；工作环境：-20℃~45℃。	台	40
19	1024 控台	1、DMX512/1990 标准，最大≥1024 个 DMX 控制通道，光电隔离信号输出最大控制≥96 台电脑灯或≥96 路调光，使用珍珠灯库内置图形轨迹发生器，≥135 个内置图形；≥60 个重演场景，用于储存多步场景和单步场景。多步场景最多可储存≥600 步。带背光的 LCD 显示屏，中英文显示，关机数据保持，U 盘备份和升级； 2、专业鹅颈工作灯，适合室内外演出使用；电源：AC 90—240V /50—60Hz 开关电源。	台	1
20	信号放大器	1、≥1 路 DMX512 数码输入，≥1 路 DMX512 直接输出，输入/输出光电隔离；、≥8 路独立放大驱动输出；信号放大整形功能，延长信号传输距离；增强数据总线接入设备数量的能力；2、电源： AC100V-240V / 50—60Hz。	台	1
21	12 路电源直通箱	1、供电：三相五线制 AC380V±10% ； 2、额定功率：≥12 路×4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台	1
22	控制软件	需提供灯光配置控制软件	套	1
23	面光吊杆	≥5.5 米	道	2
24	顶光吊杆	≥5.5 米	道	4
25	设备机柜	≥16U	个	1

26	护套音箱线	国产	米	500
27	音频信号线	国产	米	300
28	阻燃橡套电源线	RVV3X2.5	米	300
29	灯光信号线	国产	米	300
30	广播级 4K 智能采集单元	1、系统感光元器件尺寸不低于 2/3 英寸 4K MOS，有效像素不低于 1500 万，水平分辨率不低于 2000 电视线； **#2、支持不低于 20 倍光学变焦，打开智能变焦功能后，可实现高清 32 倍变焦功能和 4K 超高清 24 倍变焦功能；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支持不少于 2 路 SDI 视频输出，1 路 12G-SDI 视频内过线输出，1 路 3G-SDI 视频内过线输出，设备运动过程水平方向无绕线 ，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支持不少于 1000 个预置位、不少于 10 个 FADE 预置位、不少于 10 条轨迹预置位；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5、设备运行的平均声压级不大于 17dB，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6、软件支持不少于自动构图和自定义构图两种模式，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7、软件界面支持景别模式一键设置，支持通过鼠标一键切换全身、半身、特写三种景别模式，满足多样化拍摄需求，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8、软件界面支持不少于 5 档跟踪灵敏度一键调节， 可根据实际场景自由调整跟踪灵敏度大小，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9、软件界面具有机位控制按钮，支持云台及镜头控制，云台支持上、下、左、右及速度调节，镜头控制支持特写广角调节，远近调节，明暗调节，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	套	3
31	广播级控制器	1、全嵌入式硬件架构，支持包含云台摄像机及镜头控制、摄像机参数调节、视频导播、视频存储、网络推流、图文在线包装于一体； **#2、支持不少于 8 路摄像机云台控制，每通道支持不少于 100 个预置位的存储与调用，支持不少于 10 条轨迹存储调用，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不少于 8 路 SDI 视频输入，1 路 HDMI 输入，支持不少于 4 路 SDI 视频环出，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制面板具有色键和亮键物理按键，支持一键色键抠像实现逼真虚拟效果，支持通过 PPT 实现字幕机效果，支持字幕机接入；	台	1

		5、持多机位自定义协同运行宏功能，不少于 5 组，提供由国家级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带有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2	通信分配器	1、单机容量不低于 8 通道，支持多台级联，级联后最大系统容量不低于 254 通道； 2、输入接口：≥RS422×1，≥RS232×1，输出接口：≥RS422×8。	个	1
33	三脚架	1、采用铝合金材质；最高工作高度不低于 1600mm，最低工作高度不高于 800mm；	个	3
34	固态硬盘	1、容量：≥1TB；顺序读取速度高达：≥535MB/s；顺序写入速度高达：≥350MB/s；接口：SATA 版本 3、0(6Gbit/秒)。	块	1
35	监视器	1、尺寸≥50 英寸；内部缓存容量：2GB /32GB ROM；最大分辨率 ≥3840*2160；对比度（typ)≥1000:1。	台	1
36	定压功率放大器	1、数字功率放大器；RS485 远程监控。通过广播管理系统主机可监控功放的工作模式、工作温度、输出电平、保护状态、工作电流等工作状态；输出功率：1100W（100V 定压输出）； 2、输入灵敏度：775mV±50mV；总谐波失真：1KHz<1%。	台	2
37	调音台（8 路）	1、8 路 MIC/LINE（COMBO XLR 接口），1 组立体声输入（XLR 接口），1 组立体声 RCA 输入，1 路 USB 输入；8 路插入点（6.35 接口）；2 路立体声输出，2 路编组输出，2 路辅助输出，1 路立体声监听输出，1 路立体声耳机输出，1 组立体声录音输出；效果可以发送至辅助输出，编组输出与立体声输出；多媒体输入可以发送至辅助输出、编组输出与立体声输出； 2、每路话放带低切功能；支持蓝牙接收功能；支持通道监听；支持声音控制（话筒优先）； 内置 99 种 DSP 效果器；辅助 1 支持推子前后切换；主输出 7 段图示均衡器；14 个 60mm 行程推子。	台	1
38	一拖二无线麦克风	1、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常规：640.000MHZ-690.000MHZ）；单机频带宽度 :≥50 MHz ；单机频道数量：≥2000 个； 2、频率间隔：≥25KHz；音频灵敏度： -48±3dB；综合 S/N 比 : >100dB(A)； 3、指向性频响曲线：300—2000Hz≤-8dB； 综合 T.H.D. :<0.5%@1kHz； 频率响应 : 65Hz-15kHz。	套	2
39	电源时序器	1、不少于 8 路可控电源（国标五孔插座）、2 路常通电源（国标五孔插座）；单通道最大输出电流不小于 10A；额定总输出电源不小于 30A 内置 30A 电源滤波器总电源带空气开关；针对不同设备启动时间，每路电源开关时间支持 0-999 秒设定； 2、前面板带市电电压显示；支持过压、欠压保护设置；支持上电自启功能，并可实现定时开关机设置；不少于 8 组用户存储模式； 3、设备自带编码 ID 检测和设置，支持系统级联，可级联不少于 255 台；控制接口不少于 1 路 RS232、1 路线路控制、级联输入输出接口各一路、1 路 USB。	台	1

40	天线分配器	1、适用频宽范围： 500MHz －850MHz；输入截断点： +15dBm；输出/输入增益： +1、0dB±1dB； 2、输出端隔离度： >18dB 在 500MHz－850MHz； 输出/入阻抗： ≥50Ω。	套	1
41	有源对数周期天线	1、适用频宽范围： 500MHz －850MHz；步进增益 总增益量：0－18dB ±2dB 步进量：±1dB；步进衰减 总衰减量：0－9dB ±2dB 步进量：±1dB； 2、天线阻抗 :≥50Ω；天线增益：3-5dB；驻波比：≤2.5:1；接收模式（3 dB 波束宽度）：65°（垂直角），120°（水平面）。	只	4
42	机柜	1、尺寸宽 × 深 × 高≥600×600×1200mm；材质：需采用 SPCC 冷轧钢板，立柱≥2.0mm，门板≥1.2mm； 承重：静载≥800kg，带脚轮与可调支脚	个	1
43	高清直播解码器	需支持 MPEG2/4、AVS、H.264、JPEG/MJPEG 编码的高清视频，音频解码器支持 MPEGI/II，MP3，杜比数字，杜比数字加，MPEG4AAC，HE-AAC 和 DRA 解码。需与发布主机同一品牌。	台	35
44	数字音乐教学系统软件	1、AI 演唱评分结合当地配套教材对学生歌唱掌握情况进行课程现场演唱测评，辅助教师进行演唱评价与重点难点深度学习； 2、AI 演唱评分功能：可依据演唱者声线特质灵活调整乐曲调式与演奏速度，适配不同演唱状态开展跟唱练习。开始演唱：演唱过程中具有音频伴奏、音高线提示、音高时值实时显示分值、演唱完成后显示演唱得分，音准、节奏、完成度等百分比。支持音频回放、重新演唱； 3、曲谱播放调试可调：移调选择，移调快捷键：降全音、降半音、原调、升半音、升全音，也可以直接选择对应调式。包括：乐理电教板、智能电教板、教材、音基课堂、素养训练等五个模块。 4、虚拟键盘：具有一组大谱表、88 键/61 键/实体键/三种可选的虚拟键盘，弹奏外接设备的同时，虚拟键盘、谱表及简谱窗口同时高亮显示； 5、界面五线谱谱表或简谱谱表与虚拟键盘组成支持简谱、五线谱、高低音谱表、大谱表四种模式进行教学； 6、五线谱谱表或简谱谱表支持四小节到八小节的编辑和输入教学，编辑后可进行播放； 7、五线谱谱表或简谱谱表输入音符时，音符可通过上下拖动改变音高。点击音符符杆可添加变音记号和符杠； 8、五线谱谱表或简谱谱表输入音符时可选择时值、音符及休止符，谱表小节自动识别时值； 9、四种拍号：可设置≥4 种拍号，包含：四二拍、四三拍、四四拍、八六拍； 10、节奏：后附点节奏、认识附点、八分音符前附点、八分音符后附点； 11、强弱：四二拍强弱规律、四三拍强弱规律、四四拍强弱规律、切分节奏的强弱规律、认识很强很弱力度记号、认识中强中弱力度记号； 12、音程识别：具有音程识别功能，根据展示的音程，选择对应选项； **#13、和弦识别：具有和弦识别功能，根据展示的和弦，选择对应和弦名称。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报告须符合 GB/T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 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标准要求；**	套	1

		#14、调号识别：具有调号识别功能，根据展示的调号，选择对应调号名称。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报告须符合 GB/T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 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标准要求； **#15、音阶识别：具有音阶识别功能，根据展示内容，选择对应音阶名称。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报告须符合 GB/T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 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标准要求。**		
45	音乐教学仪	1、镜头像素：镜头像素：不低于 1280 万像素、最高有效像素不低于：4224 (H)X3192(V）； 2、拍摄幅面：841mm×1189mm 及以上；接口类型：2*USB 接口，1*MIDI 接口；设备电源：5V；聚焦模式：定焦。内置不低于 14 颗 LED 灯辅助光源，轻触式开关、五级亮度可调。	台	1
46	音箱	1、不小于 1×8"低频单元，不小于 1×1、35"高音单元；额定功率不小于 160W/8Ω；特性灵敏度不小于 96dB； 2、最大声压级不小于 123dB；额定频率范围（-10dB）65Hz—18000Hz；覆盖角度（H×V）：90°×60°；	只	2
47	功率放大器	1、保护功能：开机电源软启动、短路、过载、直流、变压器过热保护和 DC 漂移等多重检测保护性能； 2、工作模式：立体声、并接、桥接，具有低通功能选择； 3、额定功率：2×200W/8Ω，2×300W/4Ω，1×600W/8Ω；频率响应：20Hz～20kHz（±1dB）。	台	1
48	音频处理器	1、不少于 4×4 平衡式音频输入输出每路输入带 48V 幻象供电；DSP 音频处理支持自动增益，反馈抑制，回声抑制，噪声抑制模块；DSP 基础功能包含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压缩器、5 段参量均衡、自动增益、31 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限幅器； 2、支持外部控制，不少于 1 路 RS232/RS485 控制接口、1 路 RJ45 控制接口、1 路 USB 接口、多个 GPIO 接口；具有视像跟踪功能，可对摄像机进行预置位调整；支持 Dante 数字音频信号扩展；	台	1
49	电源时序器	1、LED 数码管，可实时显示当前电压，编辑通道状态；8 路通道每通道额定 2.2KW 电源，通道延时 1 秒；配置 RS232 接口，支持外部中控设备控制； 2、配置 RS485 级联接口，最大支持 32 台设备级联；可控电源路数：8 路。	台	1
50	无线话筒	1、射频范围： UHF537-587.3MHZ；可调范围 ：约 50 MHz ；信道数目：200 个；频率间隔：250KHz； 2、综合 T.H.D. ：<1% @1kHz ；音频响应：50Hz-15kHz。	套	1
51	设备机柜	尺寸≥600*600*1000mm	台	1
52	课堂互动教学系统软件	**#1、共享白板：系统支持导入 bmp、jpg、gif、tif、png、ico、emf、word、ppt、excel、pdf、txt 文件创建白板内容，将白板内容共享给学生，教师可以选择单名或多名学生同时共享写画老师的白板内容进行教学。教师也可以允许学生个人绘画模式在老师导入的素材白板内容基础上独立完成学习任务，教师可以监看所有学生的完成情况，并把指定学生完成的学习任务分享给其他同学演示。（厂家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答题卡考试：系统支持导入 word、ppt、excel、pdf、图片、txt 等多种格式试卷导入考试内容共享给学生，直接	套	1

		生成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包含多种不同的题型：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拍照题和手写题等。教师可运行独立的答题卡编辑器编辑多种题型的答题卡以供上课时考试需要，考试过程中无须提交试卷教师即可实时监看学生答题情况和答题结果。（厂家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3、阅卷评分：可实现教师运行独立的答题卡编辑器编辑和多种题型的答题卡以供上课时考试需要。（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4、分组讨论：可按照主题或者试题进行自主选择性进入讨论组讨论问题，讨论过程中学生可导入文档、图片素材进行资源共享，也可以通过画笔手写、画图、打字、表情等模式进行互动，讨论全程老师可以进入不同分组进行查阅或协助分析。（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5、文件分发：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主机的某目录下。目录不存在自动新建此目录；盘符不存在或路径非法不允许分发；文件已存在选择自动覆盖或保留原始文件； 6、远程命令：可以远程启动、关闭、重新启动学生电脑：可以远程执行学生电脑上的应用程序：可以远程打开学生电脑上的网页。（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7、显示视图：软件提供不少于七种显示视图，支持监控视图、报告视图、策略视图、文件提交视图、答题卡视图、抢答竞赛视图、共享白板视图等；（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排列图标：可以实现教师对其班级模型中的学生图标进行排列，包括自动排序、按行排序、按列排序。（原厂提供软件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另具备屏幕广播、学生演示、网络影院、视频直播、屏幕录制、语音广播、语音对讲、电子点名、远程开关机、远程命令、屏幕监看、远程设置、远程登录、登录 windows 前接受广播、请求帮助、举手、发言、自动锁屏、防杀进程、黑屏肃静、文件分发、文件收集等功能； 10、集控管理：支持本地服务器通过主控端对多个教室的电脑进行远程管控、合班授课、分发文件、监控、广播等功能，实现和机房教学同样的管理。（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1、加密方式：可实现加密狗加密、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服务器认证、教室云盒授权认证等多种方便的激活方式。（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服务器管理：系统可实现用户网络情况修改集控系统 IP 地址和端口号，后台可查看系统中授权的教师端和学生端用户数，并可查看管理正在使用的用户。（原厂提供的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53	还原管理系统保护卡	1 需提供硬盘保护卡硬件并完成安装； **#2、独立的硬件卡，采用 PCI-E 接口；** **#3、采用三代高速芯片，硬卡带两个硬盘接口（一个 M.2，一个 SATA 口），硬盘数据线与硬件卡直接相连，控制了硬盘读写，可以做到彻底保护硬盘数据，彻底防止病毒破坏（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需同时支持保护两块硬盘，并支持两块硬盘都可以安装操作系统（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5、卡集成底层硬件驱动，无需安装底层驱动（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张	46

		6、网络拷贝速度快，千兆环境速度达每分钟 7-13GB，百兆也能突破 3GB（需提供证明材料：如产品彩页等，并加盖公章）； 7、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54	交换机	1、交换容量≥672Gbps，包转发率≥166Mpps，静音无风扇；提供≥48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提供≥4 个 1000 BASE-X SFP 端口；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2、堆叠链路冗余保护能够快速收敛，收敛时间≤50ms； 3、支持 IPv4/IPV6 双栈管理和转发，支持静态路由协议和 RIP、OSPF 等路由协议，支持丰富的管理和安全特性。	台	3
55	机柜	1、24U 标准机柜；尺寸：宽 × 深 × 高≤600×600×1200mm（或等同）； 材质：需采用 SPCC 冷轧钢板，立柱≥2、0mm，门板≥1、2mm； 承重：静载≥800kg，带脚轮与可调支脚。	个	1
56	综合布线 1 间	计算机教室提供综合布线及安装调试部署工作	项	1
57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软件	（一）考前准备 1、需支持教师通过云平台或者监考客户端创建班级测试任务；需支持教师在监考客户端获取联考任务信息进行监考； **#2、需支持在机房监考机上导入试卷包，考试任务可以识别并启用本地试卷，无需在线下载，同时支持清理本地试卷缓存；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二）教师监考 1、需支持监考教师查看考试任务状态，能够便捷地筛选出未开始考试的任务、正在考试的任务、考试结束未上传数据的任务；需支持监考教师下载考试任务，完成考试试卷和考生基础信息的下载；需支持监考教师手动修改单个考试机的座位号和批量自动设置座位号； **#2、需支持监考机发生断网、死机异常时，重启监考机能够自动恢复到本场考试的监考状态，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需支持在考试过程中系统自动检测学生的语音质量，考后筛选出语音异常的考生，监考教师可以回听异常录音，对语音不合格的学生能够安排重考，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需支持系统自动收集学生作答数据，对异常考试机支持离线数据回收，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5、需支持教师一键上传日志，便于服务人员排查问题，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三）考生作答 1、需支持学生输入准考证号或者学号登录考试机进行考试；需支持学生在正式作答前进行试音，以保障录音质量；需支持同一场次考试能够设置多套试卷，按座位号分发不同试卷，保证相邻的学生试卷内容不同，防止作弊； 2、需支持使用同一套试卷考试时，小题顺序、选项顺序能够随机打乱，以保证相邻学生作答内容不完全一致，防止作弊，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套	1

		#3、需支持系统自动检测考生的作答数据完整性，对考生的作答数据进行打包，自动传到监考机，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四）考后管理 **#1、需支持考试任务数据在离线环境下导出，并能上传到线上平台完成自动化评分，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2、需支持对考试成绩发布状态的管控，能够及时变更考试成绩的发布状态，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需支持考后教师在监考机即可查看班级测试报告，同时支持监考机启动全部学生机查看个人报告，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五）智能评测技术应用效果 **#1、针对篇章朗读类题目，智能评测能够提供流畅度、完整度、发音准确度、语速等维度的评分反馈，需要能够标记反馈学生朗读的失分词、失分音素信息，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2、针对内容复述类题目，智能评测需提供表达准确度、发音准确度、语速等维度评分反馈，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针对问答互动类题目，智能评测需要提供关键信息覆盖度，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需支持以班级为单位，输出模拟考试评测报告，包括朗读题高频失分单词、高频失分音素、平均语速以及问答题的要点完整度等，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58	智能语音处理终端	1、考试专用耳机应为包耳式设计，USB2.0 接口、尼龙编织线、线长≥1.5 米以上；可拆卸耳罩，方便更换； 2、具备机考所需功能，包括考场环境声学自适应、软件实时状态检测（录音状态实时跟踪）、内置唯一 ID、可见唯一编码等；提供可编程接口（SDK），至少包括唯一编码管理、拾音器状态检测等； 3、提供电磁兼容性、声学声压、安全可靠性、产品质量等方面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	个	48
59	交换机	1、交换容量≥672Gbps，包转发率≥166Mpps，静音无风扇；提供≥48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提供≥4 个 1000 BASE-X SFP 端口；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 VLAN； 2、堆叠链路冗余保护能够快速收敛，收敛时间≤50ms； 3、支持 IPv4/IPV6 双栈管理和转发，支持静态路由协议和 RIP、OSPF 等路由协议，支持丰富的管理和安全特性。	台	3
60	机柜	1、24U 标准机柜； 尺寸：宽 × 深 × 高≤600×600×1200mm（或等同）； 材质：需采用 SPCC 冷轧钢板，立柱≥2、0mm，门板≥1、2mm。	个	1
61	布线施工	英语听说计算机考试教室提供综合布线及安装调试部署工作	项	1
62	智慧教室终端	一、整体要求 1、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低功耗、稳定性高的嵌入式 ARM 处理器架构设计，核心芯片为国产化芯片，不接受采用 X86 架构设计类产品；	台	1

		2、为方便系统使用和部署实施，节省教室空间，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主机加外接触控屏的设计，主机采用标准机架式设计，支持讲台内安装，主机高度＜2U。触控屏采用显示器设计，支持嵌入讲桌台面安装、显示器支架安装； **#3、终端接口要求：HDMI 视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3 路，用于授课电脑、外接笔记本、实物展台等设备接入终端；HDMI 输出接口不少于 3 路，其中≥1 路支持 4K 分辨率输出，用于外接大屏、互动电视等设备授课画面显示；网口不少于 4 路，其中≥2 路支持 POE；USB 接口不少于 1 个，用于外接触控大屏，实现对授课电脑的操作、无线投屏反控等功能；RS-232 控制接口不少于 4 个，用于外接教室设备，实现对设备的控制；MIC 音频输入接口不小于 5 路，每路均支持独立的 48V 幻象供电开关；LINE OUT 接口不少于 1 路，用于外接音箱；12V 电源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实现对终端触控屏的供电；授课屏电源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投影幕电源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PC 控制接口不少于 1 路；IR 接口不少于 1 路，用于红外无线麦配对；支持不少于 2 路 TYPE-C 接口，实现对授课电脑、外接笔记本等设备的反触控功能。** 二、内置智慧控制模块 1、为满足学校各种登录方案，终端支持账号密码登录、IC 卡刷卡登录、二维码扫描登录、人脸识别登录以及支持通过触控屏内置摄像头扫描平台下发二维码识别登录五种登录方式。 **#2、教师可通过多种方式登录设备，设备可以自动读取教师信息与权限，支持对接资源平台，自动开启个人空间、自动匹配个人数据等。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3、为增强师生互动，支持师生互动工具，互动工具不限于一键黑屏、计时器、随机挑人、聚光灯等。一键黑屏功能支持对授课大屏黑屏，保护老师隐私操作、老师用于遮罩学生默写等。计时器功能支持开启一个设定计时、用于学生测试。随机挑人功能支持基于本节课有课表学生信息时，老师可开启随机挑人回答问题。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截图并加盖公章；** 三、内置互动录播模块 1、要求内置录播模块集录制、音视频编解码、音频处理、存储、流媒体服务器、视频互动等功能于一体，无需额外再配跟踪主机、音频处理器、流媒体服务器等外设。主机标配不低于 1T 硬盘，可选配 SD 卡，便于录制资源本地存储；要求录播画面在终端触控屏上可实时预览，并支持录制、暂停、停止等操作。 四、其他 **#1、为保证产品质量，要求提供智慧教室终端产品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为保证产品设计符合节能环保的国家标准，要求提供智慧教室终端产品节能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为保证产品稳定可靠，要求提供智慧教室终端平均无故障时间不低于 20 万小时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63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1、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采用智能操作系统，支持可视化集中管控终端所有功能。具备多媒体信号切换、圈点白板、多屏互动控制、物联环控等触控界面；管理员可远程统一开/关设备，统一设置触控一体机或投影开关机串口码；支持设备批量升级，推送系统升级信息，并可自定义升级时间，不影响正常教学活动开展；	套	1

		2、提供与该系统相符的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4	智慧教室桌面型终端	1、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采用 B/S 架构，具备直播、点播、录制管理、导播控制、系统设置、参数修改等功能，支持 Linux、mac、Windows 等操作系统访问，支持 IE、谷歌、火狐、360 等各版本浏览器访问； 2、为保证系统与资源平台进行资源对接，要求系统支持 RTP、RTSP、RTMP 等音视频传输协议，支持所录制的视频文件 FTP 自动上传至服务器功能；为保证直播观看和视频交互流畅进行，要求画面延迟≤300ms（局域网）； 3、提供与该系统相符的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套	1
65	分布式实时导播软件	1、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实时预览录制画面，支持录制、暂停、停止和追加等操作； 2、支持切换自动和手动导播，具备单画面、画中画、画外画、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学生全景、二分屏、三分屏等多种模式； 3、提供与该系统相符的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套	1
66	智慧互动课堂系统	1、内置于互动终端控制平板中，具备互动控制、录播控制、导播切换等功能；导播 APP 软件功能需实现移动客户端软件的直播预览、录制控制、手动导播切换和摄像机云台控制等功能；支持“一键式”录制启停功能，录制时长可选，并可追加录制时长，简化录制操作； 2、导播画面布局设置，支持单画面、画中画等画面布局样式选择，丰富视频场景切换，提高视频制作质量；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摄像机支持 8 个预置位的设置与调用、自定义变倍值的快速变倍。	套	1
67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1、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采用图像识别主动跟踪技术，无需另配跟踪主机，抗干扰性强，教师、学生均无需佩戴任何辅助装置， 能够实现全场景跟踪； 2、具备对跟踪识别区域任意圈画标识功能，可满足异型教室（如弧形、多边形教室等）、分组教室等教室环境，排除干扰区域，提高目标跟踪识别准确率（提供跟踪配置管理界面截图）； 3、提供与该系统相符的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套	1
68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1、能实时侦测老师的行为，伴随授课过程完成实时的数据采集，成为教育大数据的重要来源，同时能配合系统完成精准的自动跟踪，传感器要求采用国际先进的传感技术；跟踪传感器内置视频摄像头和光学感应镜头，能实现双目深度信息测量。传感深度范围：1、2～9、8 米。接口：RJ45。网络协议：UDP、TCP； 2、抗干扰性极强，能有效避免各种环境干扰，比如光线变化、窗帘摆动、 玻璃倒影、后排人员走动等，跟踪场景不再受外部环境影响，能满足所有类型的教室。支持安装了大面积玻璃的观摩教室或座位高低错落的阶梯教室部署；支持身高差异较大的教师、学生跟踪；支持各类目标的准确识别，并自动调整拍摄角度，始终保证最佳的拍摄画面。	台	1
69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1、能实时侦测学生的行为，伴随授课过程完成实时的数据采集，成为教育大数据的重要来源，同时能配合系统完成精准的自动跟踪，传感器要求采用国际先进的传感技术；跟踪传感器内置视频摄像头和光学感应镜头，能实现双目	台	2

		深度信息测量。传感深度范围：1、2～9、8 米。接口：RJ45。网络协议：UDP、TCP； 2、内置多种跟踪识别算法：3D 形体识别、多目标人脸检测、动态三维坐标检测、差值矫正、运动感知、身高自适应、举手抑制、晃动抑制、镜面反射抑制、边缘目标排除、光平衡等；支持身高差异较大的教师、学生跟踪；支持各类目标的准确识别，并自动调整拍摄角度，始终保证最佳的拍摄画面。		
70	高清云台摄像机	1、传感器类型要求：≥1/2、8 英寸高品质 CMOS 传感器；传感器像素：总像素：≥250 万，有效像素：≥200 万； 2、视频格式要求：1080p/60, 1080i/60, 1080p/30,1080p/25 向下兼容；镜头焦距：≥12 倍光学变焦；光圈系数要求：F1、8~F2、8；水平转动≥±170 度；垂直转动要求：-30 度～90 度； 3、为保证系统兼容性，所投产品需与终端为同一品牌。	个	4
71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1、摄像机内置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视频压缩：H.265、H.264；音频压缩：AAC； 2、网络协议需支持 HTTP、TCP、UDP、RTSP、RTMP、ONVIF；双码流：支持；内置管理软件，需支持对摄像机各项参数的调节。	套	4
72	拾音吊麦	1、电容式麦克风，频率范围：20Hz-20KHz；灵敏度范围：-20~40dB；指向性：心形单指向。拾音角度：100°； 2、阻抗：≥200Ω；最大声压级：125dB；信噪比：≥60dB。	个	4
73	教学音箱	1、功耗：≥30W；频响：80Hz~20KHz；信噪比：≥70dB； 2、喇叭：4 寸低音　1 寸高音；调节形式：主音量、高低音；两路立体声莲花音频输入。	个	2
74	多功能无线麦	1、支持与终端无线配对，实现教学扩声；方便小巧，支持手持和领夹两种方式使用； 2、采用 2.4GHz 无线传输，内置锂电池，支持 4 小时以上使用。	个	1
75	多功能无线麦底座	1、需采用单麦克风座充设计，无线麦内置在底座充电槽中，充电底座与终端主机有线连接，便于老师在课堂上随手使用和快速充电，支持给无线麦提供电源充电； 2、需支持无线麦防丢功能，可与终端进行匹配连接，通过终端的开启和关闭向底座发送解锁和上锁指令，支持自动检测无线麦是否在充电座中，在充电座中时给电磁锁断电，不在充电座中时保持通电。	个	1
76	设备操作台	定制操作台、钢木结合、木质桌面、机架式底托、长度不低于 1.6M	台	1
77	传真机	1、需支持有线&无线网络打印；输稿器纸张输入容量：41-50 页；足端口 USB 以太网 Wi-Fi 端口； 2、基础功能：打印 复印 扫描 传真。	台	1
系统集成	1、所有设备需要的线材施工，包含：75-5 线，75-9 线，有线电视分支器、各种长度的 HDMI 线、SDI 线、音箱护套线、话筒线、双绞线、各种线径的电源线，线材必须是国标。布线施工包含楼宇到楼宇、楼层到楼层、楼层到教室的所有设备相关线材及配件。 2、其中部分设备，包含摄像机、摄像机三脚架、导播台、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调音台、有线鹅颈话筒、发布主机、封包主机、传输主机、合路器、前置砷化镓放大器、保护卡、阅卷扫描仪、电动速印机、照相机、摄像机需要二次拆装（附表二）。		项	1

表二（二次拆装设备，首次送货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手帕口南街 80 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单位	数量
1	摄像机	1、手持式专业 4K 摄录一体机，英寸背照式 CMOS 图像传感器；需支持≥12 倍电动光学变焦，内置≥4 档 ND 滤镜，具备光学防抖功能；需支持 4K UHD 高清拍摄，兼容 HLG、S-Log3 色彩模式； 2、需支持 XAVC 4:2:2 10bit、MPEG HD422 专业录制格式； 1080P 模式下需支持≥120fps 高帧率拍摄；需配备 3G-SDI、HDMI 视频接口，双路 XLR 音频接口且支持 48V 幻象供电； 3、需内置双频 Wi-Fi，支持 RTMP 协议网络直播推流；需配置双 SD 卡插槽，支持双卡轮换录制；需搭载高速混合对焦系统，支持人脸智能追踪对焦。	台	1
2	摄像机三脚架	1、材质：航空级铝合金搭配 ABS 树脂；承重与接口≥大承重 5kg，配备标准 1/4 英寸螺丝接口；云台性能：双向液压云台，可 360° 水平旋转，俯仰角度为 + 65°~-90°，带阻尼手柄保障运镜顺滑； 2、高度调节：4 节脚管，最大工作高度≥206cm，最小工作高度≤65cm，收纳高度 70±2cm；脚管直径 30mm。	个	1
3	导播台	1、≥4 路视频信号输入：HD-SDI x 2 +HDMI x 2；≥3 路视频信号输出：HD-SDI x 1 +HDMI x 2；虚拟演播室功能，背景可使用内置背景图片或外部 HDMI 输入影像，轻松架置虚拟演播室；须具备混音功能，支持 A+V； 2、声音输入：RCA Stereo (L/R) + Microphone x 2；声音输出：RCA Stereo (L/R) + Stereo headphone mini Jack x 1；DSK 与 Luma 双字幕系统功能，方便在不同场所下使用，如运动转播屏幕上的商业宣传、商业或教育电子布告栏、KIOSK 广告画面、结婚庆典特效画面； 3、可储存高画质图片，可做虚拟背景、开场图片或结尾图片使用；PIP 子母画面功能中的子画面采用百分比率设定，最大可 100%满版输出；须具备影像调度功能（XPT）；演播转场特效包含 Wipe、Mix 与 Cut；需支持多国语言；需支持 Tally 输出 ；需支持动态 Logo。	台	1
4	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	1、整机配置支持输入：HDMI 输入≥2 路，SD-SDI 输入≥2 路；需支持输出：HDMI 输出≥2 路，SD-SDI 输出≥2 路；内部无操作系统，模块化设计，包括输入卡、输出卡、风扇、电源均为模块化方式。支持热插拔，输入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 3 秒，输出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 3 秒。输入最大可扩展至≥8 路输入，≥8 路输出。 **#2、三种音频传输方式：内嵌式随路音频、外置式随路音频、独立音频，其中随路音频与同路视频的切换完全同步，独立音频为单独的音频切换卡，实现音频信号的独立切换。须提供软件操作截图（须提供 CMA 机构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台	1

		3、支持通过串口、网口进行客户端软件控制。PC 版管理软件支持 windowsXP 及以上包括 win7、win8、win8.1、win10 等系统；移动版 APP 支持：windows、ios、android； **#4、客户端软件支持方块式、行列式、列表式三种切换风格，可根据切换需求任意选择。三种风格界面的所有操作完全同步，中途切换到任意一种风格均不影响之前的操作。须提供软件操作截图。** 5、设备运行的平均无故障时间应不小于 10 万小时。		
5	调音台	1、≥8 个单声道、≥2 组立体声；配备专业话筒放大器，接收各种电平话筒信号；每通道设有三段参量均衡器；两编组调音台；备有录音输出输入功能，一组辅助扩展输出；60MM 高精度对数式衰减推子； 2、输出电压：4V Max； 阻抗：话筒输入 2.5kΩ，其他输入≥10kΩ，录音输出 1.1 kΩ，其他输出 120Ω，插入返回通道：2.5 kΩ；效果：ECHO 12ms-200ms； 信噪比：线路/话筒输入：89dB，监听输出：80dB，效果/辅助输出：80dB；失真度（THD）：0.03%(1KHz Full Power)； 频率响应：20Hz~20KHz±3dB； 3、均衡参数：High：±15dB 频率：12kHz 斜率；Mid：±15dB 频率：2.5kHz 斜率；Low：±15dB 频率：80Hz 斜率。	台	1
6	有线鹅颈话筒	1、静电型电容式话筒；指向性：心形指向性；频率响应：70-16,500Hz；开路灵敏度：-37.5dB（13.8mV）re 1V at 1Pa；阻抗：100 欧姆；输入声压级上限：≥135dB 声压，1kHz 于 1% T.H.D.； 2、动态范围（典型值）：≥107dB，1kHz 最高声压；信噪比：≥66dB，1kHz at 1Pa；幻象电源：11—52V 直流，2mA 典型。	台	1
7	发布主机	1、需支持输入接口视频接口复合视频信号（CVBS）,HDMI,SDI,YPbPr 等； 2、需满足音频接口一路立体声、两路独立单声道； 3、需满足输出接口 DVBASI 输出接口； 4、需支持 RJ45 接口输出。	套	3
8	封包主机	1、需支持输入接口 ASI8 路（最高 480Mbps/路）； 2、带宽背板带宽 800mbps； 3、需支持输出接口 ASI4 路； 4、PID 输出 PID 范围 0000－1FFF； 5、任意 PID 透传可实现任意 PID 透传和映射； 6、需支持每路输入最大可选 PID 个数 256 个； 7、数据输入包格式自动识别，188/204 字节包，无信道编码； 8、管理接口以太网接口 10/100M； 9、需与发布主机同一品牌。	套	1
9	传输主机	1、传输方式 16、32、64、128、256、1024； 2、输入数据速率 0.5~51Mbps； 3、通道数据速率 20~56Mbps；	套	1

		4、MER＞32dB；输入接口 ASIDVB 标准； 5、RF 频率 47~1000MHz； 6、输出电平≥120dBV； 7、输出电平可调范围 0-20dB（0.5dB 步进）； 8、阻抗 75Ω；输出反射损耗≥12dB； 9、需与发布主机同一品牌。		
10	合路器	1、频率范围 5～1000MHz；输入口隔离度≥25dB（5~65MHz），≥28dB（65~750MHz），≥25dB（750~1000MHz）；插入损耗≤20dB；输入/输出口阻抗 75Ω；、带内平坦度±2dB； 2、需与发布主机同一品牌。	台	1
11	前置砷化镓放大器	1、频率范围 MHz45-1000；标称增益 dB45；增益调节范围 dB0~25；斜率调节范围 dB0~25； 噪声系数 dB≤8；反射损耗 dB≥16(45~550MHz)≥14(550~750MHz)≥12(750~862MHz)； 2、需与发布主机同一品牌	台	1
12	保护卡	1 需提供硬盘保护卡硬件并完成安装； 2、独立的硬件卡，采用 PCI-E 接口； 3、采用三代高速芯片，硬卡带两个硬盘接口（一个 M.2，一个 SATA 口），硬盘数据线与硬件卡直接相连，控制了硬盘读写，可以做到彻底保护硬盘数据，彻底防止病毒破坏（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需同时支持保护两块硬盘，并支持两块硬盘都可以安装操作系统（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5、卡集成底层硬件驱动，无需安装底层驱动（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6、网络拷贝速度快，千兆环境速度达每分钟 7-13GB，百兆也能突破 3GB（需提供证明材料：如产品彩页等，并加盖公章）；** 7、需支持 UEFI BIOS，支持 GPT 格式系统，支持最新主板平台（Q 系列及 B 系列）以及最新主流操作系统平台（Win7、Win10、Win11、linux 等）（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张	49
13	电脑管理系统	**#1、共享白板：系统支持导入 bmp、jpg、gif、tif、png、ico、emf、word、ppt、excel、pdf、txt 文件创建白板内容，将白板内容共享给学生，教师可以选择单名或多名学生同时共享写画老师的白板内容进行教学。教师也可以允许学生个人绘画模式在老师导入的素材白板内容基础上独立完成学习任务，教师可以监看所有学生的完成情况，并把指定学生完成的学习任务分享给其他同学演示。（厂家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答题卡考试：系统支持导入 word、ppt、excel、pdf、图片、txt 等多种格式试卷导入考试内容共享给学生，直接生成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包含多种不同的题型：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问答题、拍照题和手写题等。教师可运行独立的答题卡编辑器编辑多种题型的答题卡以供上课时考试需要，考试过程中无须提交试卷教师即可实时监看学生答题情况和答题结果。（厂家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套	1

		3、阅卷评分：可实现教师运行独立的答题卡编辑器编辑和多种题型的答题卡以供上课时考试需要。（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4、分组讨论：可按照主题或者试题进行自主选择性进入讨论组讨论问题，讨论过程中学生可导入文档、图片素材进行资源共享，也可以通过画笔手写、画图、打字、表情等模式进行互动，讨论全程老师可以进入不同分组进行查阅或协助分析。（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5、文件分发：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主机的某目录下。目录不存在自动新建此目录；盘符不存在或路径非法不允许分发；文件已存在选择自动覆盖或保留原始文件； 6、远程命令：可以远程启动、关闭、重新启动学生电脑：可以远程执行学生电脑上的应用程序：可以远程打开学生电脑上的网页。（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7、显示视图：软件提供不少于七种显示视图，支持监控视图、报告视图、策略视图、文件提交视图、答题卡视图、抢答竞赛视图、共享白板视图等；（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8、排列图标：可以实现教师对其班级模型中的学生图标进行排列，包括自动排序、按行排序、按列排序。（原厂提供软件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9、另具备屏幕广播、学生演示、网络影院、视频直播、屏幕录制、语音广播、语音对讲、电子点名、远程开关机、远程命令、屏幕监看、远程设置、远程登录、登录 windows 前接受广播、请求帮助、举手、发言、自动锁屏、防杀进程、黑屏肃静、文件分发、文件收集等功能； 10、集控管理：支持本地服务器通过主控端对多个教室的电脑进行远程管控、合班授课、分发文件、监控、广播等功能，实现和机房教学同样的管理。（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1、加密方式：可实现加密狗加密、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服务器认证、教室云盒授权认证等多种方便的激活方式。（原厂提供软件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2、服务器管理：系统可实现用户网络情况修改集控系统 IP 地址和端口号，后台可查看系统中授权的教师端和学生端用户数，并可查看管理正在使用的用户。（原厂提供的软件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14	阅卷扫描仪	1、扫描速度 ：≥100ppm/200ipm（200dpi 模式下黑白彩色同速）； 扫描分辨率 ：≥100-600dpi,1dpi 步进可调；光学分辨率 ：≥300dpi/600dpi； 送稿器容纸量 ：≥500 张（A4:70g/㎡）；进纸方式 ： 自动进纸；U 型通道（下进纸，上出纸）；扫描面 ： 单面/双面； 2、介质尺寸 ：宽度：48—305mm，长度：80—1000mm； 图像处理功能 ：自适应幅面，对折，跳过空白页，正反面交换，图像拆分， 亮度/对比度/伽玛，锐化与模糊，多流输出，消除黑框， 自动纠偏，多流输出除红，答题卡除红，穿孔移除， 噪点优化，背景移除，尺寸检测，待纸扫描模式，自动文本方向识别，连续/指定页数扫描，图像旋转等。 超声波双张检测功能，订书钉检测功能，重要走纸技术： 强、中、弱分离三种分纸模式，以适应多种纸张稳定走纸。 计数功能，歪斜检测，休眠时间设置； 3、支持操作系统 ：windows7、windows8、windows10、windows11、 UOS、银河麒麟、中标麒麟等国产操作系统。	台	1

15	电动速印机	1、工作方式：高速数码制版/全自动孔版印刷；原稿类型：书刊/单页；原稿尺寸：最小 50mm×90mm，最大 310mm×432mm；扫描分辨率：≥600dpi×600dpi；印刷分辨率：≥300dpi×600dpi；最大扫描面积：297mm×432mm；最大印刷面积：289mm×413mm； 2、进纸盘容量：≥1500 张；出纸盘容量：≥1500 张；制版时间：≤14 秒； 印刷速度：≥130 张/分钟； 原稿处理模式：文字、照片、图文等； 标配接口：USB 电脑连接打印接口； 3、废版盒容量：≥90 张；功率：≤300W；支持国产操作系统；标配：原厂工作底台油墨供应：全自动 版纸供应：全自动。	台	1
16	照相机	1、清晰度；≥4K；有效像素：≥3300 万；接口：HDMI,Wi-Fi；连拍速度：10 张/秒； 2、包含机身、镜头、备用电池 1 块、256G 高速内存卡 2 张、读卡器 1 个、相机三脚架 1 个、相机包 1 个、UV 镜 1 个。	套	1
17	摄像机	1、传感器：≥1/2、5 英寸 MOS，≥829 万有效像素；镜头：≥25mm 广角，≥24 倍光学变焦，F1、8–4、0；视频：4K 60p、10bit、HEVC；支持 HDR/HLG；防抖：5 轴混合防抖（O、I、S、+ 电子）； 2、对焦：人脸 / 色彩识别 AF；存储：双 SD 卡槽，中继 / 同步录制；输出：HDMI、USB-C（PD 供电）、Wi-Fi 5GHz。	台	1
系统集成	1、所有设备需要的线材施工，包含：75-5 线，75-9 线，有线电视分支器、各种长度的 HDMI 线、SDI 线、音箱护套线、话筒线、双绞线、各种线径的电源线，线材必须是国标。布线施工包含楼宇到楼宇、楼层到楼层、楼层到教室的所有设备相关线材及配件。 2、其中部分设备，包含摄像机、摄像机三脚架、导播台、音视频高清混合矩阵、调音台、有线鹅颈话筒、发布主机、封包主机、传输主机、合路器、前置砷化镓放大器、保护卡、阅卷扫描仪、电动速印机、照相机、摄像机需要二次拆装（附表二）。		项	1

四、商务要求

1.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施工。

施工地点：表一施工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 25 号，表二施工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手帕口南街 80 号

2.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分期付款：① 预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 %【首付款比例 30%-50%，中小企业按 50%】，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② 第二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 %，经采购人资产管理人员验收合格后，且收到中标人开具的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③ 履约担保：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汇款，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 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7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如果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的约定，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划扣采购人应得之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补偿采购人之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继续向中标人进行追偿。履约保证金退还：合同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采购人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人。

3. 包装和运输要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4. 售后服务：质保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 36 个月。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更换零配件及上门维修，质保期外中标人提供终身有偿服务。维修响应时间： 中标人应在 2 小时内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确保如果需要上门服务，保证在 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一般问题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立刻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2026年设备新购－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教育教学设备购置（信息化设备）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二龙路中学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 交)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2026 年设备新购-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教育教学设备购置-（信息化设备）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具体标的列表

品牌：详见具体标的列表 规格型号：详见具体标的列表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 号 ：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口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

口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口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口邀请招标 口竞争性谈判 口竞争性磋商

口询价 口单一来源 口框架协议 口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口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口监狱企业□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口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口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口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口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金 额 ：_____

国别：_____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口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口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口强制采购 口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1、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中标单位需把旧床拆除并搬运至学校指定地点，新床按学校要求运送至指定地点且安装完毕，此部分产出的搬运及安装费用全部包含在此合同金额中。)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口固定单价 口固定费率 口成本补偿 口绩效激励 口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① 预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 %【首付款比例 30%-50%，中小企业按 50%】，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② 第二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经甲方资产管理人员验收合格后，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口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 日，完成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且出具相应检测合格证明。

(2)履约地点：　表一：北京市西城区鸭子桥 25 号。表二：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手帕口南街 80 号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汇款，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 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7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划扣甲方应得之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补偿甲方之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进行追偿。

履约保证金退还：合同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甲方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履约担保期限：　12 个月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口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口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口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口一次性验收

口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及国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口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签订之日起_____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贰__份，甲方执__壹__份；乙方执_壹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table>
<tr><td colspan="2">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td><td colspan="2">乙方(供应商)</td></tr>
<tr><td>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td><td>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td><td>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td><td></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td><td rowspan="2"></td><td>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td><td></td></tr>
<tr><td>拥有者性别</td><td></td></tr>
<tr><td>住　所</td><td></td><td>住　所</td><td></td></tr>
<tr><td>联 系 人</td><td>姚老师</td><td>联 系 人</td><td></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010-66526071</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通信地址</td><td>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39号</td><td>通信地址</td><td></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电子邮箱</td><td></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r>
<tr><td></td><td></td><td>开户名称</td><td></td></tr>
<tr><td></td><td></td><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td><td></td><td>银行账号</td><td></td></tr>
<tr><td colspan="4">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td></tr>
</table>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定 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 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 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 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 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 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 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 请求。

7.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

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 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 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 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 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 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权利瑕疵担保

9.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知识产权保护

10.1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保密义务

11.1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 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合同价款支付

12.1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 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提交。

13.2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 款】**规定支付。

14.售后服务

14.1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 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 其他补救措施。

15.3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 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 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合同分包

17.1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不可抗力

18.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 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 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 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 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 知

22.1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应当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按行业标准执行
	指定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按行业标准执行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36个月。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上门维修。质保期外，乙方提供终身有偿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乙方应在 2 小时内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确保如果需要上门服务，保证在 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一般问题在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立刻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否则乙方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本项目不涉及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质保期36个月。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及上门维修。质保期外，乙方提供终身有偿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乙方应在2小时内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做出响应，确保如果需要上门服务，保证在24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一般问题在48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立刻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否则乙方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的（2026年设备新购－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二龙路中学－教育教学设备购置（信息化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9-2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公开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照招标文件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且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如我公司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代理服务费，我公司同意贵公司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我公司中标后，如本项目非因我公司原因导致项目未执行、需退还代理服务费的，我公司同意贵公司按代理服务费总额的 30%收取项目执行成本费用，低于 1 万的按 1 万收取，高于 5 万的按 5 万收取。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9-3 项目方案（自行提供）

请按照第四章评标标准中的内容逐项提供。